

广州市越秀区司法局

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基层法律服务所 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现场检查的通知

各基层法律服务所：

根据《广州市司法局关于印发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穗司发〔2017〕17号）及《越秀区司法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细则》要求，我局将于2024年9月中下旬开展基层法律服务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现场检查工作。通过“广州‘双随机、一公开’综合监管平台”系统抽取，确定被检查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和检查人员名单。现就现场检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被检查基层法律服务所

越秀区大东法律服务所

二、检查人员

廖 斌 越秀区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科长

叶齐阳 越秀区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科员

三、检查时间

2024年9月中下旬（具体时间安排将提前电话通知）

四、检查内容

按照“越秀区司法行政机关随机抽查事项指导清单”标准进行随机检查，内容包括：

- （一）遵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等情况；
- （二）业务开展情况；
- （三）恪守职业道德和遵守执业纪律情况；
- （四）制定和执行管理制度情况；
- （五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
五、检查方式

以实地检查为主，采取听取工作汇报、查阅相关印证资料、询问的方法进行随机抽查、检查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基层法律服务所应当配合检查工作，接受询问，如实反映情况，并根据检查需要提供相关材料，不得以任何形式阻碍或者拒绝检查。

（二）司法行政部门对检查发现存在违法违规的基层法律服务所，依法处理，该基层法律服务所应限期整改。

（三）为确保抽查工作顺利开展，请被抽检的法律服务所按“越秀区司法行政机关随机抽查事项指导清单”标准要求如实提供资料。

越秀区司法局

2024年9月11日